

# 高平市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高市河办〔2022〕13号

## 高平市河长制办公室 关于调整市级河长名单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市河长制相关责任单位：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人事调整，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现对市总河长进行调整，调整后名单如下：

### 一、市总河长、市副总河长

总河长：原 健 市委书记

徐 浩 市委副书记 市人民政府市长

副总河长：陈亚东 市委副书记

柴应龙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### 二、晋城市级河流高平市级河长

丹河高平市级河长：徐浩 市委副书记、市人民政府市长

### 三、跨县重要河流高平市级河长

东大河高平市级河长：徐浩 市委副书记、市人民政府市长

#### 四、高平市级河流市级河长

许河市级河长：王志红 市委常委、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

小东仓河市级河长：柴应龙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东仓河市级河长：李琳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野川河市级河长：焦碧琦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#### 五、市河长制办公室主任

市河长制办公室设在市水务局。办公室主任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柴应龙兼任，副主任由市水务局局长庞文庆、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局长赵庆国担任。

高平市河长制办公室

2022年9月26日